

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关于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合规性说明

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董事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（以下简称《指导意见》）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（以下简称《规范运作》）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制定了《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本员工持股计划”），现对本员工持股计划是否符合《指导意见》相关规定说明如下：

1、公司不存在《指导意见》《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，公司具备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主体资格。

2、本员工持股计划内容符合《指导意见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3、公司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，关联董事已根据相关规定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。公司已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充分征求员工意见并获得通过。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遵循员工自愿参与的原则，不存在以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的情形；公司亦不存在向员工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形。

4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名单进行了核实，认为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拟定的持有人均符合《指导意见》及其他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持有人条件，符合本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持有人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5、公司实施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体系，建立健全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、风险共担的机制，吸引、激励和留住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，充分调动管理者和员工的积极性，提升公司的吸引力和凝聚力，实现公司、股东和员工利益的一致性，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，推动公司稳定、健康、长远发展。

综上所述，董事会认为：《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发展需要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6 月 9 日